

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115學年度雙語實驗班專案行政助理甄選簡章

壹、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學年度國際教育雙語實驗班實驗計畫」辦理。

貳、甄選名額：

專案行政助理正取1名，備取2名。若正取人員未報到或放棄，由本校依序通知備取人員報到時間(未報到或放棄者，需繳交書面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候補期間為三個月，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參、資格條件：

- 一、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含）以上學歷。
- 二、具備良好電腦操作能力，熟悉文書處理及辦公室應用軟體（如 Word、Excel、PowerPoint），並具備獨立作業能力。
- 三、品德操守良好，具服務熱忱、工作責任感及良好之溝通協調能力。
- 四、具良好英語文溝通能力者尤佳（非必要條件）。
- 五、具教育相關計畫執行、專案管理、行政實務或活動規劃與執行經驗者尤佳。
- 六、具中華民國國籍且未具雙重國籍；大陸地區人民須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十年，並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及第28條各款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
- 七、無性侵害犯罪紀錄，且未曾經主管機關或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認定有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屬實，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解聘或不續聘之情形。

肆、待遇：

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學士月薪約新臺幣 36,174 元，碩士月薪約新臺幣 41,370 元（尚需扣除自付之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等自付費用）。

伍、聘用期間：

自實際報到日起至116年07月31日止。(錄取人員於僱用期間如因僱用期滿或服務不良時，應無條件解僱，且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救助或轉僱。)

陸、工作內容：

- 一、辦理「雙語實驗班」相關行政業務，包含公文文書處理、資料彙整及網站資訊維護與更新。
- 二、協助雙語課程之規劃與執行，並辦理相關資料蒐集、整理及成果彙整，包括課程實施成效、學生學習活動（含課堂實施情形）、教師專業成長及學生學習成果等。
- 三、辦理本計畫相關會議、研習、活動及報名等行政庶務工作，並協助各項計畫執行與聯繫協調事宜。
- 四、辦理計畫經費之採購、核銷、控管及經費結報等行政作業，並依核定計畫期程及相關規定完成各項經費核結程序。
- 五、配合學校雙語教育推動及校內各項活動，協助文宣設計、社群媒體經營、成果影片拍攝與剪輯、活動紀錄及計畫成果行銷等業務。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柒、工作地點：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臺中市南屯區公益路二段298號）

捌、簡章公告期間：

一、即日起至115年08月18日（星期二）止。

二、公告網站：

（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https://www.tc.edu.tw/>）

（二）本校網站（<https://hwsh.tc.edu.tw/app/index.php>）

玖、報名方式：

一、採通信報名，請寄送至「臺中市南屯區公益路二段298號教務處實研組收」

（並註明「應徵115學年度國際教育雙語實驗班實驗計畫行政助理」）。

二、應檢具文件：

（一）甄選報名表（附件1，請貼妥照片）。

（二）國民身分證影本。

（三）自傳（格式詳附件2）。

（四）學士(含)以上學歷證件影本。（凡持國外學歷證件者，應另附中文翻譯本及駐外單位驗證證明）。

（五）各項經歷或專業證照證件影本（無則免附）。

（六）服兵役或免役證明（無則免附）。

（七）切結書(附件3)。

拾、甄選日期及方式：

一、時間：本校擇優通知口試時間。

二、方式：口試--對擬任職務熟悉度、表達能力、工作熱忱、個人抱負、儀容舉止及其他(人格特質)。

三、參加甄選人員如甄選成績未達80分者，得予以從缺。

拾壹、甄選結果：

一、甄選結果公布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並另以電話通知正取人員。

二、正取錄取人員應於規定時間前攜帶相關證件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手續，逾期視同放棄，並由備取人員遞補。

三、經甄選錄取者，應於報到後三週內繳交「勞工一般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未繳交者，均予以註銷錄取資格。且健康檢查項目應包含：

（一）作業經歷、既往病史、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之調查。

（二）身高、體重、腰圍、視力、辨色力、聽力、血壓與身體各系統或部位之身體檢查及問診。

（三）胸部X光（大片）攝影檢查。

（四）尿蛋白及尿潛血之檢查。

（五）血色素及白血球數檢查。

（六）血糖、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肌酸酐（creatinine）、膽固

醇、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檢查。

(七)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檢查。

拾貳、附則：

- 一、繳交之各項文件，需與正本相符，如有虛偽不實等情事者，取消甄選資格；如經錄取，除取消錄取資格外，並應負行政、民事或刑事等相關責任。
- 二、僱用期間應接受本校工作上之指派調遣，並遵守本校之一切規定，如因工作不力或違反契約書有關規定，本校得隨時解僱。僱用期間勞健保、勞退提繳等依相關規定辦理。
- 三、錄取者須同意本校依「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及查閱辦法」規定，查閱有無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資料。
- 四、甄試當天若遇天災，經本市政府公告停止上班時，於上班日另行公告甄選日期於本校網站。

拾參、聯絡電話：04-22503928轉725(實研組黃組長)、轉720(教務處鄭主任)。

拾肆、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並公告於本校網頁。

附件1

)

報名表

基本資料					照片
中文姓名		戶籍地			
性 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歲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E-mail					
工作經歷					
經 歷 一	工作 內容	公司名稱			
		職務名稱		在職時間	年 月 ~ 年 月
		*請簡述工作內容項目			
經 歷 二	工作 內容	公司名稱			
		職務名稱		在職時間	年 月 ~ 年 月
經 歷 三	工作 內容	公司名稱			
		職務名稱		在職時間	年 月 ~ 年 月
學歷資料（請填寫校名及科系別）					
高中（職）			修業時間	年 月 ~ 年 月	
大學（含系別）			修業時間	年 月 ~ 年 月	
其他			修業時間	年 月 ~ 年 月	
技能專長與語文能力					
電腦技能	*請簡述熟悉操作之影音、繪圖軟體(如有相關證照請將影本貼於附件二)				
語文能力	*如：中文(熟練)、台語(略通)、英文(略通)				
聲明事項					
本人所填繳交之報名表內容、自述、所附證件正(影印)本等各項資料及證明文件均無偽造、變造或不實；如有違反情事，除取消錄取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立切結書人： (簽名) 年 月 日					

臺中市立惠文高中115學年度專案行政助理甄選自傳 附件2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現職服務單位	
一、成長過程（家庭狀況）：					
二、個人工作理念：					
三、專長興趣：					
四、報考動機：					
五、工作經歷及表現：					
六、工作抱負與期許：					
七、結語：					

（表格可自行延伸）

切 結 書

本人_____參加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辦理之專任行政助理甄選，如有下列情形之一時，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並願意負行政、民事或刑事相關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

- 一、具雙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大陸地區人民未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 10 年、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及 28 條所定各款情形。
- 二、有性侵害之犯罪紀錄，或曾經主管機關或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有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屬實並經該管主管機關核准解聘或不續聘者。
- 三、所填寫之各項資料及繳交之各項證明文件有偽造、變造或不實之情事。

此致

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

立書人：
身分證字號：
通訊處：
電話：

中華民國115年 月 日